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唯特偶股权质押设立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6 月 8 日、6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为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特偶”）银行授信提供反担保；同时，为保障公司权益，由唯特偶全体股东以其各自持有的已质押给公司的股份对公司向银行承担的反担保责任提供反担保股份质押担保，由唯特偶股东廖高兵、陈运华对公司向银行承担的反担保责任提供反担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6 年 6 月 28 日，公司已向银行出具《开立保函/备用信用证申请书》，并与唯特偶全体股东签署了《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份质押合同之补充协议》，与唯特偶股东廖高兵、陈运华签署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2016 年 6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的《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和《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2016年6月30日，公司收到前海股权交易中心（深圳）有限公司《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名册》及《股权质押登记确认书》，唯特偶全体股东所持有的全部股份已办理完毕相应的质押登记手续。

备查文件：

1、前海股权交易中心（深圳）有限公司《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名册》及《股权质押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7月1日